

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对市第九届人大四次 第 20240027 号建议会办工作的意见

A

市消防救援支队：

现将市第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20240027 号建议提出的有关加强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的建议的办理情况函告如下，请综合后一并答复代表。

该项提案内容丰富详实、建议切合实际。近年来，我区紧扣管理教育正规化、执勤训练专业化、人员培养职业化的目标，推动政府专职队伍提质强能，保障政府专职队伍良性健康发展，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 立足发展需求，推动队站高标准建设。我区紧盯“乡镇消防队伍建设与乡镇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不匹配”的主要矛盾，高度重视专职消防队建设工作，多次召开会议进行研究部署，从财力、物力和人力上给予保障。2022 年 7 月，高新大道消防救援站正式投入使用，占地面积 5800 多平方米，建筑面积 4600 多平方米，营区环境优美，高标准建设办公楼、场库室、体能室、篮球场、训练塔等，着力打造了“利于执勤训练、便于工作生活”

的和谐营区环境。预计 2024 年年底，葛店正街小型消防站投入使用。

（二）立足实战需要，稳步推进规范化建设。着力推动政府专职消防队正规化建设，树立队伍良好形象，配齐专职队生活设施设备，配强器材装备，夯实硬件基础，打造规范有序、科学合理的工作生活环境。区级消防救援机构主动作为，招录专职消防队员 31 人，配备 7 台消防车、装备器材 2000 余套，对营房外观标识、内务设置、库室设置、场地设施、门牌标志等进行统一标准，力争做到生活区家庭化、功能区专业化、训练区标准化、管理手段信息化，从而全力营造提升战斗力、增强凝聚力、激发创造力的正规标准化营区。

（三）聚焦队伍发展，推动专职消防队规范化。立足实际，注重长远发展，以点带面，推动建强“1+N”辖区消防力量覆盖网。区消防救援机构从“招、管、训、用”上下功夫，不断提升专职队伍整体素质，严格要求专职队对标应急救援“国家队、主力军”的职能定位，以两个经常性工作为抓手，依规治队、从严管队，落实专职消防员定期集中轮训、跟班执勤、考核考评等常态管理手段。定期组织专职队开展联勤联训工作，不断提升专职消防队的灭火救援能力，加强站与专职消防队之间联合执勤、训练和作战的协同能力，提升队伍整体作战能力水平。截至目前，全区政府专职消防队接处警 700 余次，出警次数占全区接处警总数的 60%，多次在灭火救援任务中，赢得了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有效维护全区火灾形势稳定。

(四) 落实保障性住房政策，满足专职消防员住房需求。葛店经开区现有保障性租赁住房 1000 套，在符合申请条件的前提下，基本能满足专职消防员住房需求。

1. 为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困难群体，以及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住房困难人员的住房需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国办发〔2021〕22 号）以及省、市加快解决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住房困难问题工作部署，我区于 2022 年 10 月、12 月，分两个批次完成 7 个项目共 1000 套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的收购任务，截至目前，已完成装修并进行交付 4 个项目 403 套，其他 3 个项目 597 套拟于 6 月装修完毕。

2.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鄂州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租赁管理办法的通知》（鄂州政发〔2022〕19 号）第三章准入管理“第十一条 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面向在本市工作地住房困难的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特别是从事基本公共服务的企事业单位及机关工作人员在工作地无房及多孩子、三世同堂等住房困难家庭”的规定，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属于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范围，只要符合申请条件，可以优先落实保障性住房政策。

(五) 财政部门会同消防部门，给予经费保障。我区已按照省、市相关文件精神，给予专职消防队伍经费保障。由于目前市级尚未出台相关保障办法，因此建议我区暂不出台此文件。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加强政府专职消防队的日常管理秩序规范。始终保持“两严两准”建队标准和 24 小时战备模式不动摇，扎实开展理想

信念教育、职业荣誉教育和主题教育活动，以正规化建设和执勤训练改革为契机，正确处理好执勤备战、休息休假、能力提升、救援实战的关系，确保队伍秩序正规。并做好相应的培训考核及日常考核工作，以此促进和提升政府专职消防队伍执勤、训练规范化水平。

二是加强政府专职消防队职业荣誉保障。集中精力解决工资待遇低、工作环境差的问题，通过提高人员经费总量、适当控制队员数量的方式来提升人均经费水平，确保不低于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建立等级档次分明、激励作用明显的收入分配制度，探索建立政府专职消防队伍职业荣誉保障办法。

三是加强政府专职消防队的能力素质提升。制定相应政策，建立人才奖励保障机制和晋升提拔渠道，在逐步提升专职消防队员工资收入、实行编制管理的基础上，坚持“干什么精通什么、缺什么补什么”，不断创新培训模式和方式方法，开展定向招录、集中培训、统一上岗，实现“人员提档、素质升级、水平更新、能力换代”。



主管领导：任波，联系电话：18727878345

经办人：程曦，联系电话：15971172601